

证券代码：301349

证券简称：信德新材

公告编号：2025-017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5 年 4 月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无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信德新材	股票代码	30134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婷	张海龙	
办公地址	辽宁省大连长兴岛经济区马咀路 58 号	辽宁省大连长兴岛经济区马咀路 58 号	
传真	0419-5169858	0419-5169858	
电话	0411-85235213	0411-85235213	
电子信箱	ysy@dlaosl.com	ysy@dlaosl.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业务

公司是行业领先的碳基新型材料供应商，长期致力于锂离子电池负极包覆材料领域的技术创新、生产工艺创新和产品创新，为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生产商提供品类全、质量优、性价比高、覆盖不同软化点范围的成体系负极包覆材料产品，并积极向下游沥青基碳纤维生产领域拓展，构建以沥青基碳纤维短切纤维、软毡、硬毡、复合毡为核心，相关制品为支撑的碳纤维产品体系，助力新能源行业持续发展。

（二）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有负极包覆材料和沥青基碳纤维制品，副产品是炭黑原料油（橡胶增塑剂）和裂解萘馏分。

1、负极包覆材料

负极包覆材料主要应用于动力类、储能类、消费类锂离子电池负极等领域。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作为锂离子电池四大组成材料之一，通过在石墨表面包覆一层沥青，可以提高石墨材料的振实密度，减少了材料的比表面积，并同时改善了材料与电解液的相容性。在充放电循环过程中，锂离子可以插入，电解液大分子不能插入，有效降低了溶剂化锂离子的共插入对负极造成的破坏。此外，硅基负极材料兼具较高容量和较低膨胀性能，提高负极的循环稳定性，而负极包覆材料可解决硅基负极材料体积膨胀问题，在硅材料表面不仅可以为负极提供较高的比容量，提高电极的导电性能，并且可缓冲硅材料在充放电过程中的体积剧烈变化，使得硅材料结构不易被破坏，保持电极结构的完整性。负极包覆材料是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

公司负极包覆材料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奥晟隆、大连信德碳材料和成都昱泰生产并对外经营销售。报告期内，奥晟隆现有产能为 2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包覆材料和 0.5 万吨碳纤维可纺沥青，公司已于 2020 年底实现全部投产，是较早布局锂离子电池负极包覆材料的企业之一，具有丰富的技术积累和客户渠道资源；大连信德碳材料“年产 3 万吨碳材料产业化升级项目”一期年产 1.5 万吨项目已于 2022 年 11 月顺利投产，该项目将原料端向上游延伸至乙烯焦油，具有一体化产能优势，在提升生产效率的同时，也确保产品品质的稳定；成都昱泰系公司 2023 年 7 月通过收购取得，并通过核心技术改造升级和工艺流程赋能，产能达到 3 万吨/年，具有良好的成本优势与区位优势。此外，依托先进的工艺优势，公司生产的负极包覆材料性能稳定，且产品参数可根据锂离子电池负极厂商产品设计要求进行调整，按需定制。综合来看，公司锂离子电池负极包覆材料业务拥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和行业领先优势。

2、沥青基碳纤维制品

公司所生产的负极包覆材料中，有少量专有工艺产品可作为沥青基碳纤维原料，使用该原料可以纺制出合格的通用型沥青基碳纤维。通用型沥青基碳纤维主要用于民用市场，一方面可以用做保温隔热材料，另一方面可以将通用型沥青基碳纤维与其他材料进行复合以扩大其应用范围，借助其与其他材料的复合提高复合材料的整体性能。如用于取代石棉制品，以及用于水泥、塑料、橡胶等非结构材料的增强，是新一代增强纤维产品。

公司沥青基碳纤维制品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大连信德新材料生产并对外经营销售。报告期内，产品聚焦于高温热场隔热保温领域，目前已掌握核心技术工艺，拥有从预氧化、碳化、石墨化、纯化到制品的一体化生产能力，研发生产的碳毡系列产品经特种技术粘合、固化、定型、碳化、高温处理等工艺形成，具有紧凑、质轻、高纯、耐用等特点，可广泛适用于光伏晶硅制造热场、半导体热场、粉末冶金热场等多种行业保温场景。随着企业技术攻关与突破，沥青基碳纤维的强度、模量、耐热性纯度等关键指标也将进一步优化，制成碳/碳复合材料，实现应用领域多元化布局。

3、炭黑原料油（橡胶增塑剂）和裂解萘馏分

炭黑原料油（橡胶增塑剂）为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副产品，具有经济价值。炭黑原料油（橡胶增塑剂）作为橡胶增塑体系中的重要组成，在橡胶加工过程中的应用十分广泛。炭黑原料油（橡胶增塑剂）可以使得橡胶分子间的作用力降低，加强橡胶的可塑性和流动性，便于压延和压出等成型操作，同时还能改善硫化胶的部分物理机械性能，如降低橡胶硬度、赋予橡胶较高的弹性和提高橡胶耐寒性等。

裂解萘馏分是乙烯焦油经采用减压、低聚合分离制备古马隆树脂过程中得到的副产品，可用于提取工业萘以及作为炭黑原料使用。

（三）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购的原材料为乙烯焦油和古马隆树脂。公司采购地集中在辽宁、黑龙江、四川等省份，公司采取“按需采购”和“战略采购”相结合的模式，与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按需采购”模式下，生产部根据生产计划提交原材料采购计划单，经审批后，由采购部按照采购计划单要求进行采购。“战略采购”模式下，公司与供应商签订长期的供货协议，锁定供应商的对外供货量，月末按照实际入厂数量进行结算。原料到厂后，公司质检部进行化验检测，合格后验收入库。由内勤人员与保管人员核实确认数量后，填写 ERP 入库单办理入库。

公司原材料采购渠道稳定且供应充足。公司所需能源主要为电力和天然气。公司上游原材料、能源动力市场供给充足，基本不会受到资源或其他因素限制。

2、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订单式生产为主，辅以计划生产”的生产模式。生产部门根据当期订单和销售部门预测的销售计划，结合成品实际库存以及车间生产能力等情况制定下月的生产计划。在当期实际操作时，生产部门根据具体订单合理调整生产计划，确保准时发货以满足客户需求。

3、销售模式

公司下游的客户主要为生产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的厂家，公司与国内主要的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生产厂家均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销售模式均为直销。公司现有产能规模具备满足国内现有市场需求的能力，并密切关注下游需求量的变化，适时调整投产计划，以适应下游需求波动。公司生产的负极包覆材料中，有少量专有工艺产品可作为沥青基碳纤维原料，销售给下游沥青基碳纤维生产厂家或作为原料生产沥青基碳纤维。

炭黑原料油（橡胶增塑剂）、裂解萘馏分等副产品应用范围比较广泛，销售模式均为直销。随着公司产能的逐步增加，后续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副产品的市场开拓力度，积极寻找新的应用领域。

4、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及发展趋势

目前，公司采用的经营模式是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所处产业链上下游发展情况、主要产品、销售模式等综合考量后确定的。报告期内，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预计未来一定期间内公司的经营模式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四）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锂离子电池行业需求快速发展

在全球能源结构调整以及新能源汽车产业蓬勃发展的大背景下，锂离子电池行业在动力、储能市场呈现出广阔的发展前景。动力电池方面，随着优质新能源车型的快速增加，充换电等基础设施的持续完善，智能化体验的提升，各国家和地区对新能源车市场重视度的不断提高，全球新能源车市场持续增长，带动动力电池行业规模较快提升。储能电池方面，在各国清洁能源转型目标推动下，随着风电光伏装机比例提升、电力系统灵活性要求提高、储能技术进步及系统成本下降，储能电池市场需求持续快速增长。

2、公司积极扩建产能有效提升市占率

公司根据行业发展和客户需求情况积极进行产能扩张。2022 年大连长兴岛生产基地在原有产能 2.5 万吨/年的基础上，募投项目“年产 3 万吨碳材料产业化升级建设项目”一期项目 1.5 万吨/年产能顺利投产；2023 年公司成功收购成都昱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0%股权，并积极推进产线技改升级，产能提升到 3 万吨/年。截止到目前，公司形成大连长兴岛、成都彭州南北两大生产制造基地布局，拥有负极包覆材料产能合计 7 万吨/年。依托良好的区位优势，有效提升了下游客户的响应速度和服务质量，进一步提升了市场竞争力，对于公司保持行业领先水平具有重要战略意义。

3、公司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增强

在生产制造方面，通过升级生产设备，优化生产流程，释放原有产线产能潜力，同时投建一体化产线实现产能扩张并向原材料上端拓展，实现降本增效；在技术研发方面，坚持持续研发投入、吸引人才团队、强化外部合作等多种举措，积极推进前瞻性产品研发和工艺技术优化，不断提升公司负极包覆材料业务的技术工艺优势，生产出适配“快充”“超充”性能的差异化负极包覆材料，推动负极包覆材料整体销售量的提升；在市场拓展方面，聚焦主流核心客户市场需求，不断深化与战略客户的稳定合作，深挖潜力重点客户，大力拓展布局新客户。基于长期行业深耕，公司拥有 2 大品类、4 种规格、10 余型号覆盖不同软化点的成体系负极包覆材料产品，是行业内少数可以做到覆盖主流产品软化点范围的负极包覆材料厂商之一。同时可根据客户对于不同软化点和结焦值产品的需求，生产出满足客户要求的负极包覆材料产品。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3,026,773,808.02	3,155,903,972.48	-4.09%	3,031,719,976.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85,760,914.02	2,767,574,514.13	-2.96%	2,802,081,964.26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810,088,030.53	948,852,531.26	-14.62%	903,719,082.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041,728.17	41,295,464.46	-180.01%	148,986,267.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675,873.19	10,106,717.24	-660.77%	136,793,803.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87,116.09	-67,005,311.53	84.65%	-69,925,980.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68	0.4049	-180.71%	1.79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68	0.4049	-180.71%	1.79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	1.48%	-2.69%	13.5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4,103,068.85	226,740,058.40	204,615,685.23	244,629,218.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50,643.04	-2,314,275.19	-6,849,005.94	-12,027,804.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655,452.71	-10,186,088.86	-14,011,204.08	-12,823,127.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091,902.42	79,401,087.08	-11,239,356.46	31,643,055.7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97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2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		质押、标记或冻结			

				份数量	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尹洪涛	境内自然人	27.92%	28,481,390.00	28,481,390.00	不适用	0.00
尹士宇	境内自然人	24.13%	24,611,261.00	24,611,261.00	不适用	0.00
辽阳市信德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4%	6,768,096.00	6,768,096.00	不适用	0.00
尚融宝盈（宁波）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3%	5,845,174.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产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8%	8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何忠孝	境内自然人	0.73%	743,233.00	0.00	不适用	0.00
张枫升	境内自然人	0.49%	500,576.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48%	491,4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信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5%	457,900.00	0.00	不适用	0.00
#广东正圆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正圆壹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0.37%	372,95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尹洪涛与股东尹士宇系父子关系；股东尹洪涛是股东辽阳市信德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尚融宝盈（宁波）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上海尚融聚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因受同一控制人控制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 1,060,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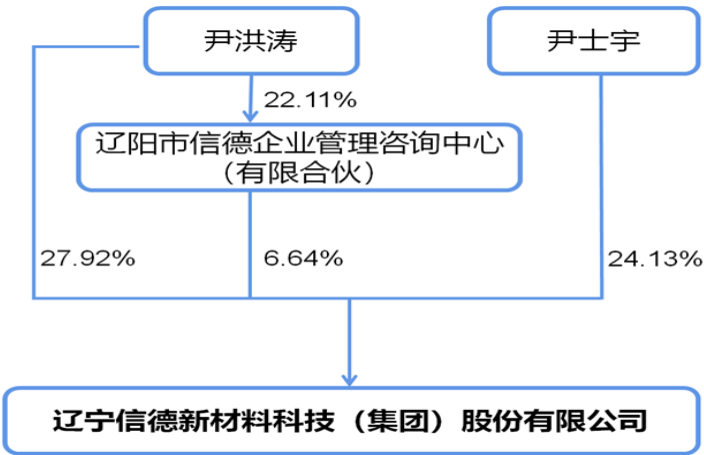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02,000,000 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 856,200 股后的股本 101,143,8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分红 3.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分红 30,343,14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按照现金分红比例不变、转增股本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利润分配总额、转增股本总额进行调整，并已于 2024 年 6 月 5 日完成权益分派，实际派发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02,000,000 股剔除截至《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4-027）披露日已回购股份 978,600 股后的 101,021,4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分红人民币 3.00 元（含税），实际派发现金分红总额 30,306,420.00 元。

2、公司于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激励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技术（业务）骨干，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和核心团队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拟定了《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2024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